



FIN/200924-055

敬啟者：

2024/25 學年申請 2,500 元學生津貼事宜 (全校)

(一) 背景

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 191 億元紓困措施當中，建議在 2019/20 學年為中學日校、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500 元的學生津貼，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這項措施已於 2019 年 12 月 6 日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根據行政長官 2019 年《施政報告》，這項津貼已由 2020/2021 學年起恆常化，家長現可為子女申請此項津貼。

(二) 電子申請優先

由今學年起，教育局將於公營學校推行電子申請，但為照顧不同家長的需要，除遞交電子申請外，家長仍可將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交回學校辦理，惟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遞交一份申請。紙本申請表格及相關安排將於 2024 年 10 月 4 日後會另行通知家長。

電子申請的家長可優先於電子平台遞交表格，詳情如下：

電子平台已於 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6 時正啟用，並於 2024 年 10 月 2 日晚上 11 時 59 分後關閉。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如何填寫電子表格及申請家長指南請參閱短片（以下二維碼）。

電子申請程序教學短片 二維碼：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 二維碼：	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家長指南 二維碼：
		

(三) 使用電子申請平台必須登記「智方便+」帳戶

由今學年起，家長/監護人（申請人）可以為就讀於公營學校的學生遞交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申請人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網上服務；進入下方連結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電子申請：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連結：<https://stgsesweb.edb.gov.hk/>，有關登記「智方便」的詳情，申請人請瀏覽專題網站 <https://www.iamsmart.gov.hk>。



(四) 電子申請須知

2023/24 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申請人為「持續申請人」，「持續申請人」經一次性驗證碼成功核實身份後可獲取預填電子表格，只須核對預填表格上有關學生及申請人的資料，並填寫學生的班別，便可透過數碼簽署遞交電子申請。如有需要，「持續申請人」可修改電子表格上的資料。若 貴子弟是新入學，「持續申請人」須在電子表格選取本校名稱。新申請人或未能透過電子平台成功核實身份的申請人需填寫空白電子表格。在遞交申請前，申請人須核實所有資料正確(尤其是學校名稱)，以免因資料有誤而影響申請進度，資料如下：

學校名稱	學校編號
崇真書院	210137

(五) 電子申請後跟進

教育局會透過短訊及/或電郵通知申請人有關申請的進度及相關事宜，申請人亦可於電子平台查看申請進度及使用其他功能，例如應教育局的要求，於電子平台更新或修改資料，以及上傳補充文件等。

(六) 派發紙本申請表格及相關安排

紙本申請表格於 2024 年 10 月 9 日起透過本校開始派發，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必須透過本校遞交。

紙本申請表格分為表格 B (有個人資料表格) 和表格 A (空白表格)。表格 B 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在上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原校就讀的學生適用)；表格 A 屬空白表格(本學年取錄的新生適用)，屆時請家長按照指示填寫：

A. 表格 A：

新入學學生、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 B 的學生，或需要修改主要學生資料的學生申請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申請人在填寫紙本申請表格時，請參閱已上載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 的參考資料(包括如何正確填寫銀行戶口資料)(主頁 > 學生及家長相關 > 支援及資助 > 學生津貼)。

B. 表格 B：一般情況下，申請人只須核對預印資料正確無誤。如沒有需要更改，可在紙本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加上「✓」號，簽署並透過本校送交教育局辦理。

如表格 B 第 I 部分所列的主要學生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需



作更改，申請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如表格 B 所列其他部分資料需要更新（即主要學生資料以外的資料），申請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並留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再透過本校送交教育局辦理。

如何填寫紙本申請表格短片	一般銀行編號一覽表
	

2024/25 學年學生津貼紙本申請的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11 月 8 日。請家長注意，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必須透過本校遞交。申請人在填寫「學生津貼」申請表前，請先細閱表格內的「須知事項」及「聲明」。

(七) 紙本申請後跟進

申請人在現階段無須提交其他文件，教育局會盡量利用本校、學生及申請人的資料進行核實工作，有需要時才要求申請人提交其他文件。教育局會適時透過短訊及/或電郵，讓家長知悉申請的進度。由於家長一般擁有本地銀行戶口，教育局會透過銀行轉賬向家長發放津貼。

(八) 查詢

如有疑問，可致電本校聯絡校務處譚小姐（電話：35076400）或教育局學生特別支援組觀塘辦事處查詢（熱線：38502000）。

此致

貴家長



崇真書院校長區國年博士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